

# 中共苏州市委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---

## 关于开展全市“两新”组织 “跟党走一起创业、跟党走一起奋斗、跟党走一起圆梦” 故事征集的通知

各市、区（工）委“两新”工委办公室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积极营造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活动良好氛围，倡树“跟党走一起创业、跟党走一起奋斗、跟党走一起圆梦”理念，不断激发“两新”党建工作活力，决定开展“跟党走一起创业、跟党走一起奋斗、跟党走一起圆梦”故事征集活动，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征集对象

全市“两新”组织党组织和党员。

### 二、征集内容

1. “两新”先锋故事；
2. “红色锦囊”案例。

### 三、具体要求

- （一）“两新”先锋故事

1. 报送内容：围绕党组织和党员作用发挥，从艰苦创业、努力奋斗的励志小故事入手，以小见大，展现党组织和党员在攻坚克难、推动企业发展中的作为。故事体裁以记叙文为主，突出党建主题，可以写某个集体或个人先锋故事，要有人物、有事迹、有情节，避免写成诗歌、散文、议论文以及简报、工作汇报等，故事要文字流畅，语言生动，情感饱满。

2. 报送要求：各县级市（区）按照“赤子创业篇、奋斗强企篇、产业报国篇”三个篇章至少各报送一个故事，分别对应“两新”党员创业、党组织和党员在企业中发挥作用、新兴产业人才党员创新三个主题。每个故事字数控制在1000字左右，并配以与主题相呼应的照片2~3张（照片不小于1M），于8月10日前上报。

## （二）“红色锦囊”案例

1. 报送内容：围绕某一项具体工作或党建工作难点展开，介绍各地“两新”组织党组织和党员在企业的发展、队伍管理、党员教育等方面的创新做法和工作成效。案例应具有真实性、创新型和实效性，突出党建引领、层次分明、文字精炼。

2. 报送要求：各县级市（区）至少报送2个以上案例，字数控制在800字左右（其中，背景150字左右，做法500字左右，成效150字左右），并配以与主题相呼应的照片2~3张（照片不小于1M），于8月10日前上报。

## 四、活动要求

1. 各县级市（区）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，认真组织好“跟党

一起创业、跟党走一起奋斗、跟党走一起圆梦”故事征集，并于规定时间前将有关材料报送至太仓市委组织部组织科。联系人：楼梦虹；联系电话：53523809。

2.市委“两新”工委将组织专家进行最终评定，汇编成册，并通过“苏州先锋”微信公众号等予以集中展示。

附：相关示例

中共苏州市委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7月16日